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龍華科技大學 文化創意與數位媒體設計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80工設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				--	0%	2	優待加分比率
志願代碼	80-013	招生名額	3	--	0%	3	--
						4	--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500元			項目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115年6月9日(二) 21:00止			A. 修課紀錄 ※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須自行上傳第六學期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--	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B-1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下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2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1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115年6月23日(二) 10:00前	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5、C-6、C-8		2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6月24日(三) 12:00止	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1、B-2、B-3		3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115年6月25日(四) 10:00起				C. 多元表現: C-1、C-5、C-6、C-8		2件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5年6月26日(五) 12:00止			D-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 3. D-1、D-2、D-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第二階段報名流程(115/6/4 AM10:00~115/6/9 PM21:00): 1. 請於本校網站完成列印繳費單並繳費， https://www.lhu.edu.tw/OApX/NRecruit/Apply4/SK_PayIn/CheckIn_Login.aspx 2. 請於聯合會系統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。 3. 前項1及2項目均須完成即完成報名手續。						
備註	1. 原住民生如檢附「原住民文化學習成果」參酌計分。 2. 本校為提昇學生畢業後就業能力，訂有三級畢業門檻。 3. 本系錄取新生依其意願優先編入跨領域設計專班。						